

嘉義縣政府加強學校環境教育 110-113 中程計畫書

一、依據

(一)教育部 109 年 9 月 1 日臺教資(六)字第 1090125685 號。

(二)嘉義縣政府 109 年 9 月 7 日府教體字第 1090197344 號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嘉義縣政府

三、承辦單位：嘉義縣環境教育輔導小組

四、執行期程：110 年 1 月至 113 年 12 月

五、計畫目標：

- (一) 結合本縣地方需求、特色及永續發展目標(SDGs)，透由宣導與推廣，建立環境覺知與應對之共識。
- (二) 運用專業顧問團隊之集體智慧，協助發展本縣師生環境素養指標、環境教育師資增能與學校永續發展特色之推展。
- (三) 健全環境教育輔導團運作，協助各校環境教育重大議題教材之研發、推動及諮詢，落實環境教育之普及與深化。
- (四) 開發環境教育主題式教學模組，推廣優質環境教育資源。
- (五) 持續開發縣內生態基地，推展優質戶外教育，強化學校與社區之共生共榮。
- (六) 編撰環教相關教學、資源手冊，結合環境網站平台，建立環教資源庫，支援課程開發與提升教學成效。
- (七) 協助學校盤點校園與社區資源，成立地方環境學習中心，發展符合地區特色之環教課程、活動，培訓在地之導覽解說員及環保志工隊，落實環境保護、永續發展的理念與實踐。
- (八) 強化校園環境營造及軟、硬體規劃，落實綠色校園之永續目標。
- (九) 落實校園綠色生活，養成節能減碳、惜福、愛物之生活方式與習慣。
- (十) 與環保團體建立夥伴關係，利用多元的推展活動，建立學生對環境與永續發展之理念，增進環境倫理與責任，培養積極正向的環境態度與價值觀，成為具有環境素養的公民。
- (十一) 落實環境教育輔導訪視工作及政策宣導，協助取得環教人員認證及展延輔導，獎優扶弱，帶動全縣環教推廣工作。

(十二) 結合夥伴中心資源，統整地方環境教育特色資源，開發環境教育地方亮點特色。

六、實施重點：

項 目	主 題	實 施 要 點
<p>【共識化】 落實環境教育 理念與行動</p>	<p>(一) 建立學校與社區環境覺知與應對策略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各校依據地區特性，擬訂環境檢核與環境污染應對策略，提供各校自我檢核與對環境變化的覺知與因應。 2. 因應極端氣候災害、外來種生物入侵、空氣污染、國土保育、水土保持、地層下陷及人為環境之破壞，宣導及辦理環境講座，提昇學校與社區環境覺知與應對能力。 3. 藉由主題日活動，宣導環境保育知識與污染防治，敏察在地環境問題。
<p>【在地化】 深耕環境教育 在地化</p>	<p>(二) 學校與社區之環境參與學習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鼓勵學校與社區發展環境綠能、低碳、生態及教學農園等，進行策略聯盟，共同成長。 2. 結合民間團體，辦理相關之學校與社區永續發展活動。 3. 結合社區及學校，成立環境守護及巡守組織，長期運作，促成學校與社區之環境參與與生態保育。 4. 規劃持續性之環境議題相關活動。 5. 推動學校與社區廢棄物減量與推動環保服務工作。善用志工團體，改善環境死角與髒亂，綠美化及改造環境空間。 6. 推動校園及社區植栽管理與維護，提昇環境綠化參與與品質。
<p>【在地化】 深耕環境教育 在地化</p>	<p>(一) 環境教育增能訓練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持續進行環境教育輔導團維運，輔導並協助各校環境教育計畫之執行。與專業顧問團隊進行諮詢與輔導，落實輔導各校環教工作。 2. 提升教師與行政主管專業知能，辦理環教議題之相關研習活動，提昇教師與行政人員環境教育素養。 3. 培訓校園與社區環境教育種子教師，鼓勵在地環境問題專題與行動研究。 4. 協助學校與社區進行環境教育相關經費之申請與計畫撰寫。 5. 持續辦理環境教育 24 小時認證及展延研習活動，輔導與協助學校同仁及社區人士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。

	(二) 建立多元學習環境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設置與維護環教專屬資源庫，提供諮詢、協助、資訊與教學之交流平台。並建置環教教學與推展之交流平台。 2. 活化環教E化活動，辦理環教線上課程活動。連結各校環教網絡，促成環教資訊交流。 3. 結合在地特色，整合社區與公立團體資源，辦理各項多元環境教育活動。 4. 彙編各地區環境議題手冊及資料，開發環境教材，善用校園與社區環境資源，規劃教學步道，提供教學與學習。 5. 發展主題式環境教育教學模組，推廣優質環教教學資源。
	(三) 成立學校環境教育學習中心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成立環境教育重點學校與學習中心，藉由各重點學校與學習中心之示範，帶動全縣環教推廣工作與風氣。 2. 成立原住民環境教育中心，發展及推廣原住民在地環境教育經驗及智慧，並編制原住民環境教育課程。 3. 善用地產業及環境特性，發展遊學中心，推展遊學服務與課程。 4. 推展「學校環境亮點暨社區特色」，型塑健康、安全之社區環境與生活。
	(一) 發展環境教育基地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開發環境教育基地與課程編輯，並結合基地，進行學校與社區環境教學。 2. 鼓勵運用校園及社區閒置空間，設置環境教育學習基地，進行學生之在地化環境體驗學習。 3. 持續輔導縣內場域進行環境教育場域認證，並開發相關課程。
【戶外化】 推展環境學習	(二) 推動生態體驗旅遊與遊學課程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結合縣府政策，推展生態體驗旅遊與遊學課程。善用教育部及環保局計畫，持續辦理假日學校、生態戶外體驗營及戶外教學。 2. 結合認證場域，鼓勵學校戶外教學、生態教學或參觀環境教育場所及環保設施（如自然生態教育中心，環保科技園區、焚化廠、資源回收場等）。 3. 結合文化觀光局、農業局及環保局，規劃縣內多條套裝旅遊路線，推展生態及文化旅遊環境學習。

七、實施重點項目甘特圖

項 目	主 題	實 施 年 度			
		110 年度	111 年度	112 年度	113 年度
落實環境教育 理念與行動	(一) 建立學校與社區環境覺知與應對				
	1.各校依據地區特性，擬訂環境檢核與環境污染應對策略，提供各校自我檢核與對環境變化的覺知與因應。	✓		✓	
	2.因應極端氣候災害、外來種生物入侵、空氣污染、國土保育、水土保持、地層下陷及人為環境之破壞，宣導及辦理環境講座，提昇學校與社區環境覺知與應對能力。	✓	✓	✓	✓
	3.藉由主題日活動，宣導環境保育知識與污染防治，敏察在地環境問題。	✓	✓	✓	✓
	(二) 學校與社區之環境參與學習	110 年度	111 年度	112 年度	113 年度
	1.鼓勵學校與社區發展環境綠能、低碳、生態及教學農園等，進行策略聯盟，共同成長。	✓	✓	✓	✓
	2.結合民間團體，辦理相關之學校與社區永續發展活動。	✓	✓	✓	✓
	3.結合社區及學校，成立環境守護及巡守組織，長期運作，促成學校與社區之環境參與與生態保育。	✓	✓	✓	✓
	4.規劃持續性之環境議題相關活動。	✓	✓	✓	✓
	5.推動學校與社區廢棄物減量與推動環保服務工作。善用志工團體，改善環境死角與髒亂，綠美化及改造環境空間。	✓	✓	✓	✓
6.推動校園及社區植栽管理與維護，提昇環境綠化參與與品質。	✓	✓	✓	✓	
深耕環境教育 在地化	(一) 環境教育增能訓練	110 年度	111 年度	112 年度	113 年度
	1.持續進行環境教育輔導團維運，輔導並協助各校環境教育計畫之執行。與專業顧問團隊進行諮詢與輔導，落實輔導各校環教工作。	✓	✓	✓	✓
	2.提升教師與行政主管專業知能，辦理環教議題之相關研習活動，提昇教師與行政人員環境教育素養。	✓	✓	✓	✓
	3.培訓校園與社區環境教育種子教師，鼓勵在地環境問題專題與行動研究。	✓	✓	✓	✓
	4.協助學校與社區進行環境教育相關經費之申請與計畫撰寫。	✓	✓	✓	✓
	5.持續辦理環境教育 24 小時認證及展延研習活動，輔導與協助學校同仁及社區人士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。	✓		✓	
	(二) 建立多元學習環境	110 年度	111 年度	112 年度	113 年度
	1.設置與維護環教專屬資源庫，提供諮詢、協助、資訊與教學之交流平台。並建置環教教學與推展之交流平台。	✓	✓	✓	✓
	2.活化環教E化活動，辦理環教線上課程活動。連結各校環教網絡，促成環教資訊交流。		✓		✓
	3.結合在地特色，整合社區與公私立團體資源，辦理各項多元環境教育活動。	✓	✓	✓	✓

	4.彙編各地區環境議題手冊及資料，開發環境教材，善用校園與社區環境資源，規劃教學步道，提供教學與學習。		✓		✓
	5.發展主題式環境教育教學模組，推廣優質環境教學資源。	✓	✓	✓	✓
	(三) 成立學校環境教育學習中心	110年度	111年度	112年度	113年度
	1.成立環境教育重點學校與學習中心，藉由各重點學校與學習中心之示範，帶動全縣環教推廣工作與風氣。				✓
	2.成立原住民環境教育中心，發展及推廣原住民在地環境教育經驗及智慧，並編制原住民環境教育課程。				✓
	3.善用地產業及環境特性，發展遊學中心，推展遊學服務與課程。		✓		✓
	4.推展「學校環境亮點暨社區特色」，型塑健康、安全之社區環境與生活。	✓	✓	✓	✓
推展環境學習	(一) 發展環境教育基地	110年度	111年度	112年度	113年度
	1.開發環境教育基地與課程編輯，並結合基地，進行學校與社區環境教學。				✓
	2.鼓勵運用校園及社區閒置空間，設置環境教育學習基地，進行學生之在地化環境體驗學習。	✓	✓	✓	✓
	3.持續輔導縣內場域進行環境教育場域認證，並開發相關課程。	✓	✓	✓	✓
	(二) 推動生態體驗旅遊	110年度	111年度	112年度	113年度
	1.結合縣府政策，推展生態體驗旅遊與遊學課程。善用教育部及環保局計畫，持續辦理假日學校、生態戶外體驗營及戶外教學。	✓	✓	✓	✓
	2.結合認證場域，鼓勵學校戶外教學、生態教學或參觀環境教育場所及環保設施（如自然生態教育中心，環保科技園區、焚化廠、資源回收場等）。	✓	✓	✓	✓
	3.結合文化觀光局、農業局及環保局，規劃縣內多條套裝旅遊路線，推展生態及文化旅遊環境學習。	✓	✓	✓	✓

八、預期效益：

- (一) 經由輔導團及學校師生和社區家長的參與規劃及執行，達成永續發展、健康安全的校園及社區環境。
- (二) 透過學校教育與社區活動，培養學生及家長環境參與與保育、環境敏覺與覺知，主動參與環境改善與問題防治，使環境教育在生活中更加普及。
- (三) 透過環境教育中心及示範學校的建立，善用策略聯盟及交流機制，提昇在地環境深耕的能量及促進親師生更多元、活潑的學習。
- (四) 善用環境進行體驗與學習，更能提高學習動機與興趣。藉由操作體驗與大地教室的學習，讓親師生更能了解環境，更加建立對土地的感情。

九、本計畫經環境教育輔導團研討後，呈請縣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